**附件3：**

**2021年基础团校考核评分细则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内容模块** | **基本学时要求** | **分数** | **具体内容** |
| 党史学习教育课程模块 |  | 30分 | 1、通识选修课“中国共产党历史专题”课堂教学（10分）； 2、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学习（10分）；  3、团史团情、校史校情学习（10分）。 |
| 基础团务工作实务培训 | 4学时 | 35分 | 1、“三会两制一课”的工作要求（10分）； 2、“推优入党”工作标准及工作程序（10分）； 3、团员教育评议和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工作标准及工作程序（5分）； 4、团组织关系转接、团内信息统计、团费收缴的工作标准及工作程序（5分）；  5、“北京共青团”线上系统培训（5分）。 |
| 团学工作场域培训 | 2学时 | 18分 | 1、我校共青团和学生组织重点工作和重大活动（3分）；  2、如何在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宣传普及和报名工作中发挥作用（3分）； 3、如何对社会实践活动、志愿服务活动和各类学术竞赛、创新创业竞赛进行组织管理（3分）； 4、如何组织团支部开展有意义的主题团日活动（3分）；  5、如何做好团支部的宣传媒体建设与整合（3分）；  6、如何发挥团员兴趣特长、引导团员正确参与学校艺术团、学生社团等学生组织以及第二课堂校园文化活动（3分）。 |
| 新生榜样教育 | 4学时 | 8分 | 新生团支委和团员代表积极参加由校团委学生会主办的“青春引航·榜样力量”宣讲。宣讲分为两期，每期4分。 |
| 团干部“菁彩团课” | 1-2学时 | 9分 | 团干部（教师）深入至少1个学生团支部开展“菁彩团课”。团课主旨要突出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,内容要贴近青年团员的成长需求，积极健康且富有教育意义，包括但不限于党史学习、团史团情、基础团务、学业发展、职业发展、心理健康等。 |

**说明：**课程按照模块规定内容开展或参加相应模块，并满足基本学时要求，即得到对应分数；学时不满足要求不得分，少一项内容扣除相应分数；培训出勤率低于95%，则扣除对应模块分数的50%（对应模块分数扣完为止）